

## 我讀……「死亡哲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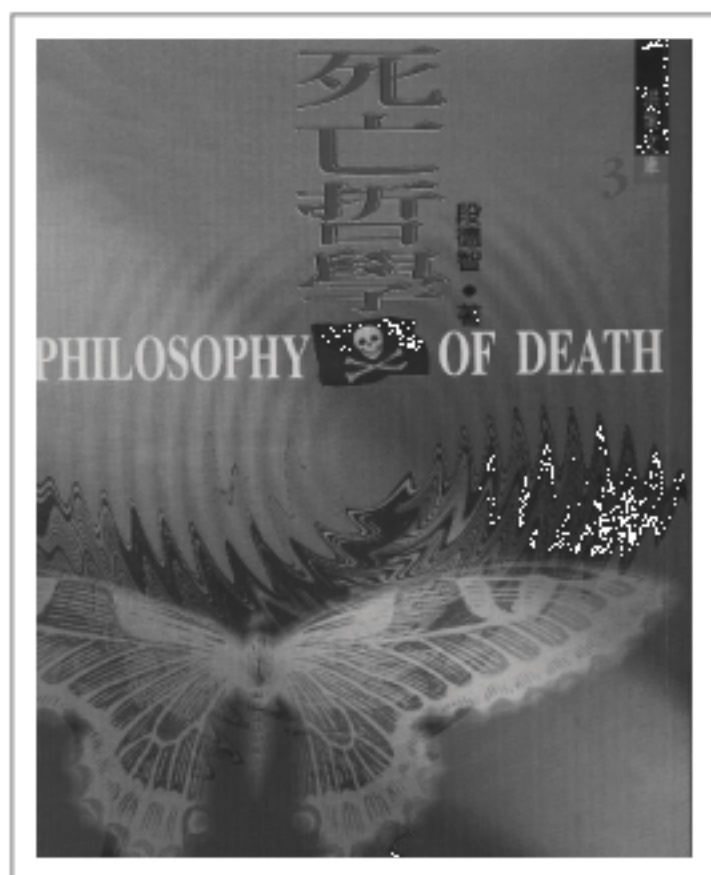
張有恆／成大附設醫院行政副院長、交通管理科學系教授

生命的旅程永遠離不開「生、老、病、死」的循環，而對於一般大眾，很少人會在平日認真思索死亡的問題，尤其那些充滿活力的青少年，更少會想到它。然而面對目前動盪不安的世局，吾人對於自己周遭環境、本身生死問題，應具有危機意識，以作為修學路上之一條策鞭，期使自己更能面對自己的死亡，並激勵自己如何「好好的活」，這便是「生死學」教育的重要涵義。本文係彙整段德智先生所著之《死亡哲學》（紅葉文庫出版），來介紹西方哲學家對「死亡」的看法；同時在文末則介紹以莊子和儒家思想為主之中國文化的死亡哲學，俾使大家能了解中西先哲們對「死亡」觀點的異同。

由於「死」與「生」是對立統一、密不可分的，死亡哲學雖名為「談死」，實乃「談生」，明顯地具有人生觀和價值的意義，死亡問題是一個和人類同齡的古老文化問題。原始人從其誕生之日起就開始面對同類的死亡，但是原始人不相信死亡是徹底絕滅，這點還可以從原始社會的喪葬文化獲得佐證。從現有的人類學資料看，隨葬是原始部落普遍流行的風俗。而且我國民間也流傳有把棺材叫做「壽材」或「靈柩」的說法。隨著原始死亡觀的瓦解和人死亡的發現，人類認識史上出現了一次巨大的飛躍，一種全新的思維形式——哲學產生了。

畢達哥拉斯（約西元前五八〇～西元前五〇〇年）是古希臘第一個唯心主義哲學家，也是幾何畢氏定理的發明人。畢達哥拉斯從宗教和哲學唯心主義立場出發，斷言「肉體是靈魂的監牢」。因此，在他看來，人的死亡對靈魂來說不是壞事，而是對肉體束縛的一種解脫。

蘇格拉底（西元前四六九年～西元前三九九年）是雅典人。西元前三九九年春，由於蘇格拉底及其信徒攻擊雅典的民主政治及其領袖人物，蘇格拉底被以「慢神」和「蠱惑青年」的罪狀受控，並判處他死刑。他在獄中監候處決期間，心情一直十分平靜，覺睡得很香，完全實踐了他的「男



## 談「死亡哲學」

子漢應該在平靜中死去」的人生理想。

柏拉圖（西元前四二七年～西元前三四七年）主要繼承了蘇格拉底，尤其是畢達哥拉斯的死亡哲學路線。首先表現在他對「靈魂不死」學說的系統論證上。柏拉圖關於死亡本性的基本意思是說：「人原本是靈魂和身體的合體」，可是人的死亡並不意味著人的完全毀滅，而僅指身體變成屍體，永恆不死的靈魂擺脫肉體束縛而重新獲得自由。

亞里斯多德（西元前三八四年～西元前三二二年）是柏拉圖學生中成就最卓著的，他卻以「吾愛吾師，但更愛真理」的挑戰精神，對柏拉圖的「唯心主義」理念論進行了批評，他提出了「神聖理性不死」的新命題，對柏拉圖的死亡哲學作了重要修正，把一種奮發進取的精神和濃厚的塵世生活氣息，注入了他那個時代的死亡哲學，在亞里斯多德看來，正邪、榮辱問題是高於生死的，人們完全可以依靠道德力量和勇氣克服對死亡的恐懼。

基督教講永生，並不是講人不死。在基督教看來，「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因此，它所謂永生，意指末日審判後的「復活」或「永生」。所以，在基督教看來，問題不在於人死與不死，而在於如何去死，才能在末日審判後獲得「復活」和「永生

」。

當代西方死亡哲學的主要代表人物有叔本華、尼采、雅斯培、海德格、沙特、佛洛伊德和羅素等。其中叔本華、尼采、雅斯培、海德格和沙特等站在哲學人本主義的立場上，分別從意志和死亡、存在和死亡關係的角度，用人的眼光審視死亡；而佛洛伊德和羅素則主要從科學哲學的觀點出發，從科學和死亡關係的角度，用科學的眼光審視死亡。他們的死亡哲學對當代西方文化乃至當代西方社會產生了頗為深廣的影響。

莊子的死亡哲學，是在中國文化中幾乎是絕無僅有的一種樂死的生死傳統，老子《道德經》中有一段話，可以說是開啓了莊子死亡美學的先聲：「出生入死。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人之生，動之死地，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

這裡的「出生入死」是說離開了生存必然走向死亡，這實際上是揭示了生與死的辯證關係。故一個人畢生長壽占十分之三，夭折的占十分之三，求生不得反陷死地的機會又占了十分之三。何以故？蓋因迫切要求活著，因奉養太厚，享受過度反而不達目的。

此外，我們亦可以來看《莊子》外篇《至樂》中莊子妻死的故事。莊子的妻子死了，老友惠子來弔喪，卻見莊子正蹲在地上，鼓盆而歌！惠子

著實不解，不想莊子說出一番話來，原來莊子並非鐵石心腸，老妻初死時，他也曾傷心過，只是想到人本無生無形，只是在恍恍惚惚之間變出了生命和形相，現在妻子回歸自然，安然就寢於天地之間，這豈不是求之不得的好事，何必又來哭哭啼啼。這真是相反相成，相生相死，看似不近情理，細細咀嚼起來，卻是回味深長。

至於儒家的死亡哲學，有更為壯烈的一面。如孔子言：「志士仁人，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論語·衛靈公》）生命誠然須加珍視，但是還存在超乎肉體生命本身意義的更高的價值，這就是作為道德終極範疇的「仁」。孟子的一段話更能發人深思：「生亦我所欲也，義亦我

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捨生而取義也。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於生者，故不為苟得也；死亦我所惡，所惡有甚於死者，故患有所不辟也」。

儒家「殺身成仁」、「捨生取義」的生死觀傳統，突顯出人在死亡面前展示的氣節和風骨，具有一種偉大的人格精神的美。我們若學習莊子，當可化解我們對死亡的感傷與恐懼，由此減少我們對生命的執著與妄念；我們若學習儒家「捨生取義」之精神，則使我們對生命的積極意義，有更進一步的省思。既然死亡不可避免，我們可設法在有生之年，多多去幫助別人，並且學習宇宙人生的智慧，期在面臨死亡時，能預知時至，安祥往生。

